**《爱，最大的力量》**

**《兵马俑的畅想》**

**《藏羚羊的跪拜》**

**《等待那只手》**

**《第十个教师》**

**《爱，最大的力量》**

　　2004年7月19日，如注的暴雨袭击着湖南省通道县骆团寨的侗族寨子。第二天上午，随着一声轰然巨响，吴家房子后山撕开了一道约八十米高、十五米宽的口子——山体滑坡了！巨大的泥石流，如一条恶龙汹涌而下，顷刻间便把准备撤离到安全地带的吴家十一口人全部吞噬了。灾难来得太突然，连呼喊声都没来得及叫出，十一条生命就被死神踩在了脚下。

　　人们纷纷赶到吴家，开始了一场与死神的较量，暴雨还在下个不停，山体还在不断滑坡，营救工作时时处在危险当中。但没有人退缩，营救队伍很快就扩充到三百多人。两个小时后，有三个人先后被救出来，但接下来被挖出来的是一具具已经失去呼吸、心脏停止跳动的尸体。人们的脸色都凝重起来，空气也变得异常压抑。人们知道，这么长时间的泥石流的掩埋，已经超越了人类生存的极限，已经不可能再有人生还了。

　　突然，一个弱小的声音从泥石流下面的废墟中传了出来：“水……”这个弱小的声音令营救的群众兴奋地呼喊起来。“还有人活着！”当人们小心冀翼地扒开废墟后，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

　　已经遇难的奶奶吴丙桃弯着腰，用两条手臂把年仅两岁的小孙子吴明安紧紧地护在怀里，她已经僵硬的手臂与身体合成一个空间。把吴明安与外面的泥石流分隔开来，吴明安恬静地躺在由两只手臂撑起的世界里，躲过了这场劫难。

　　孩子被救出来了，现场却没有欢呼声，有的只是一片沉寂，每个人的脸上都涕泪横流……这场山体滑坡灾难夺走了吴明安七位亲人的生命，但两岁的吴明安却在奶奶用生命撑起的“天空”下奇迹般地生还了。

　　这是爱的绝唱！

　　这是爱的颂歌！这是爱的延续！让我们记住这刻骨铭心的一刻，直到永远，永远！

**《兵马俑的畅想》**

　　轰隆隆的雷鸣从秦岭深处回荡着，击穿秦岭的天空。久久地，久久地，天空和大地都不能平静。那耀眼眩目的闪电，像一柄狼牙利齿的长剑，携带着逼人的寒气，闪着夺命的剑光，释放了聚集二千年的霸气，直刺兵马俑的心脏！

　　啊！挥长剑的舞者，凝视了二千年不散的英魂，一剑劈开了深藏二千年兵马的军营。舞者，您想率领你的冥军，再铸历史的辉煌吗？

　　秦岭大地，一剑被劈成了两半，两扇厚重的古代军营的大门缓缓地，缓缓地，慢慢打开......

　　那千年的声音再次鼓起了我的耳膜，两只耳朵有了跨越时空强烈的欲望，视觉看到了龙的图腾。这声音沉甸甸的浑厚，这声音是战马嘶鸣，步伐铿锵的音律；这声音渗着刀光剑影的血迹，这声音是旌旗招展，振臂挥舞，军魂的呐喊；这声音啊！是秦始皇不散英魂的呼唤，是统一中国，醒狮的吼叫！

　　耳边不断有咯咔咯咔的声音响起，这是沉睡了二千年的将士，舒展筋骨，准备出征，骨骼的扭动发出的声响。呵！多么惊心动魄的场面，让世界惊叹。你看，世上无与伦比的地下军阵，令我感到一种强烈震撼的兵马俑！前锋武士俑，手持弓驽，背负箭囊；后面紧紧跟随的是身穿铠甲的步兵，间杂着驷马战车组成的四十路纵队从十几条坑道里涌出；军队左右各有侧翼，末尾又有三列后卫。整个军阵布局严密，队伍整肃。几十匹战马昂首嘶鸣，攒蹄欲行，酷似待发之势。这支队伍装备完备，威风凛凛，气壮山河。可以想见二干多年前横扫六国，统一中华，所向披靡的威武强大。呵，我感受到了当时秦国军队气势浩荡的阵势；我闻到了，青铜剑、吴钩、矛、箭、弩机、铜戟撞击厮杀迸发出的血雨腥风。

　　哈哈哈......秦始皇，霸业终成的秦始皇啊！傲视天下，睥睨古今的秦始皇啊，辉煌绝世的兵马俑啊，无愧于“千古一帝”的秦始皇啊。

　　秦始皇，您统帅的地下冥军重见了天日，兵马俑让世界睁大了眼睛。中国！了不起的兵马俑！

　　在我的心中，雕塑了您二千年的身影，伴随着兵马俑的升腾。我看到了您居高临下，在秦岭的天空，巍然直立，凝神沉思，遥望着浅浅地海湾分离的台湾！

**《藏羚羊的跪拜》**

　　这是听来的一个西藏故事。发生故事的年代距今有好些年了。可是，我每次乘车穿过藏北无人区时总会不由自主地想起这个故事的主人公——那只将母爱浓缩于深深一跪的藏羚羊。

　　那时候，枪杀、乱逮野生动物是不受法律惩罚的。就是在今天，可可西里的枪声仍然带着罪恶的余音低回在自然保护区巡视卫士们的脚印难以到达的角落。当年举目可见的藏羚羊、野马、野驴、雪鸡、黄羊等，眼下已经成为凤毛麟角了。

　　当时，经常跑藏北的人总能看见一个肩披长发，留着浓密大胡子，脚蹬长统藏靴的老猎人在青藏公路附近活动。那支磨得油光闪亮的杈子枪斜挂在他身上，身后的两头藏牦牛驮着沉甸甸的各种猎物。他无名无姓，云游四方，朝别藏北雪，夜宿江河源，饿时大火煮黄羊肉，渴时喝碗冰雪水。猎获的那些皮张自然会卖来一些钱，他除了自己消费一部分外，更多地用来救济路遇的朝圣者。那些磕长头去拉萨朝觐的藏家人心甘情愿地走一条布满艰难和险情的漫漫长路。每次老猎人在救济他们时总是含泪祝愿：上苍保佑，平安无事。

　　杀生和慈善在老猎人身上共存。促使他放下手中的杈子枪是在发生了这样一件事以后——应该说那天是他很有福气的日子。大清早，他从帐篷里出来，伸伸懒腰，正准备要喝一铜碗酥油茶时，突然瞧见两步之遥对面的草坡上站立着一只肥肥壮壮的藏羚羊。他眼睛一亮，送上门来的美事沉睡了一夜的他浑身立即涌上来一股清爽的劲头，丝毫没有犹豫，就转身回到帐篷拿来了杈子枪。他举枪瞄了起来，奇怪的是，那只肥壮的藏羚羊没有逃走，只是用乞求的眼神望着他，然后冲着他前行两步，两条前腿扑通一声跪了下来，与此同时只见两行长泪从它眼里流了出来。老猎人的心头一软，扣扳机的手不由得松了一下。藏区流传着一句老幼皆知的俗语："天上飞的鸟，地上跑的鼠，都是通人性的。"此时藏羚羊给他下跪自然是求他饶命了。他是个猎手，不被藏羚羊的怜悯打动是情理之中的事。他双眼一闭，扳机在手指下一动，枪声响起，那只藏羚羊便栽倒在地。它倒地后仍是跪卧的姿势，眼里的两行泪迹也清晰地留着。

　　那天，老猎人没有像往日那样当即将获猎的藏羚羊开宰、扒皮。他的眼前老是浮现着给他跪拜的那只藏羚羊。他有些跷蹊，藏羚羊为什么要下跪这是他几十年狩猎生涯中惟一见到的一次情景。夜里躺在地铺上他久久难以入眠，双手一直颤抖着......

　　次日，老猎人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对那只藏羚羊开膛扒皮，他的手仍在颤抖。腹腔在刀刃下打开了，他吃惊得叫出了声，手中的屠刀咣当一声掉在地上......原来在藏羚羊的子宫里，静静卧着一只小羚羊，它已经成型，自然是死了。这时候，老猎人才明白为什么藏羚羊的身体肥肥壮壮，也才明白为什么要弯下笨重的身子为自己下跪：它是求猎人留下自己孩子的一条命呀......

　　天下所有慈母的跪拜，都是神圣的，包括动物在内。老猎人的开膛破肚半途而停。

　　当天，他没有出猎，在山坡上挖了个坑，将那只藏羚羊连同它没有出世的孩子掩埋了。

　　从此，这个老猎人在藏北草原上消失了，没有人知道下落。

**《等待那只手》**

　　老头没睡，还在用眼睛的余光悄悄打量我。

　　我知道他在等待下手的机会。我也没睡。

　　走南闯北这么多年，这一点苗头我还是看得出来的。于是我暗自后悔：要是不贪图那个懒觉，早20分钟起床就能买到卧铺票，何至于胆战心惊地和一个老家伙这么对峙着？

　　很显然，那老头比我还有经验。因为刚才上车一落座，他竟然目不斜视地看着我，微笑着说：“你长得很像我儿子。”

　　我在心里冷笑了一声，因为我穿西服、打领带，抱着笔记本电脑，身边还有个寸步不离的密码箱，我就像你儿子？嘀咕完之后，我顺便瞅了瞅他，灰旧夹克、两天以上没刮的胡楂、和他的年龄极不相称的炯炯双眼。

　　于是我没吭声，连头都没点，假装没听见。他讪讪地笑了笑说：“我3年没见着他了，只是偶尔听听他的声音。”

　　我轻轻地打了个冷战。如果我的判断没错的话，这老头是个很难缠的对手，配得上老奸巨猾这个词。

　　东奔西走，和这个行当的人打交道多了，有输有赢。但一开始这么跟目标套近乎的，他是第一个。所以我又瞅了他一眼。我也有两年没跟父亲照面了，虽然我也偶尔给他打打电话、寄些钱。

　　我的预感没错，晚上车厢里的人大多都睡了，他没有。其实即使没有这种预感，我也不会睡着的，我早已练就了连续三昼夜不合眼也神志清醒的本领。这是经验，也是饭碗。况且我怀里还有张支票，这是分公司这个季度的费用。寸步不离的密码箱不过是个道具，里面是几件换下来的内衣。我知道这老头是看得出来的，他那一脸的沧桑就是证明。所以我能做的，只有保持清醒和谨慎，然后，静静地等待那只手。

　　我躲在外套里观察他。硬座车厢的空调像是从里往外倒抽热气似的。我一直紧绷着肌肉，竖起来的汗毛蹭着毛衣，身上痒痒的。时间久了，牙齿还开始打起架来，不知是真冷还是因为我太紧张。

　　他一直看着窗外，车窗外面黑灯瞎火，亏他有这份耐心。于是我有些恍惚，冲着他这份镇定劲儿，到底我和他哪个是猎手，哪个是猎物呢？

　　他动手了。他用右手理了理头发，那烟灰色的头发其实不乱。我观察过他那只右手，中指和食指几乎一般长，白皙瘦削，皱纹少得和他的年龄一点儿也不相符。他的骨节很小，中指第一个关节处还有淡黄的烟熏色，看起来很是精致。

　　那只手有点小心翼翼，终于还是犹疑着探了过来，越过我头顶的时候带过一道阴影，让我有些窒息。不过我却没看出预想中的那种高明的熟练，这让我窃喜着，在脑海里虚构着人赃俱获的画面。

　　盖在身上的外套一紧，从脖子那儿往里灌的冷风忽然就没了，我觉得像是突然钻进了被人暖好的被窝，惊讶得让我努力睁大了双眼，可是外套领子遮住了我的视线。老头在我头顶上方发出一声细微的叹息：“唉，一个人在外面劳苦奔波的，不容易。”

　　我赶紧闭上了眼，用了很大力气，生怕我眼里也有他那样的泪光。不知怎么的，我忽然特别希望那只手能停一停，拍我两下。

**《第十个教师》**

　　和孩子们依依不舍地送走第十位教师后，人们寒心地说：再不会有第十一位教师能留下来了。

　　一所偏远的山村学校，因办学条件差，一年内已经先后走了七八位教师。当乡里实在派不来教师，乡亲们只好临时请了一位刚刚毕业、等待分配的女大学生宋代一段时间课。

　　三个月后，女大学生的分配通知到了。在女大学生含泪告别纯朴的山民走下山坡的时候，她背后突然传来孩子们朗朗的读书声：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

　　那声音在山谷间低回传诵，久久不绝，那是她第一节课教给孩子们的诗！年轻的女大学生回头望去，顿时被惊呆了：几十个孩子齐刷刷地跪在高高的山坡上！

　　谁能承受得起那让天地都为之动容的长跪呀！她顷刻间明白了这是渴求知识的孩子们纯真而又无奈的婉留啊！

　　女大学生的灵魂就在那瞬间的洗礼中得到了升华。她决定抛弃山外的诱惑，重新把行李扛回了小学校。她成了山村的第十一位教师。

　　以后的日子，她从这所小学校里送走了一批又一批的孩子，去读初中、念高中、上大学......这一留就是整整二十年。

　　再后来，这位女教师积劳成疾，被送往北京治疗。当乡亲们把她接回山村时，人们见到的只有装在红色木匣里的她的骨灰。